

立法会：民政事务局局长就议员议案「协助基层劳工抗衡经济逆境」的致辞全文
(只有中文)

以下为民政事务局局长曾德成今日(二月四日)在立法会会议上就议员议案「协助基层劳工抗衡经济逆境」的致辞全文：

主席：

多谢议员刚才就议案及修正案提出的意见，我就涉及民政局范围的事务，以及食物及卫生局和环境局的相关问题，作几点回应。

社会企业

叶伟明议员在动议中提出改善社会企业的发展模式，让更多团体和机构建立社企。刚才亦有议员提到政府应加强对社企的营运支援。社企首先是民间营运的企业，是一盘生意。香港的社企数目，并非只是政府在「伙伴倡自强」计划支持下的八十多家，有好几间在香港开设的成功社企，是自给自足地营运，不受政府资金或政策的支持。不过，由于社企在香港仍属于比较新的概念，政府决定采取积极措施推动社企的成立和持续发展。

经过前一段时间的工作，社会上愈来愈多有心人士，都愿意出钱出力，支持社企发展。民政事务总署在去年推出了「社会企业伙伴计划」，至今已成功促成超过十个由商界伙拍社团机构等跨界别合作的社企，以及有十组由社企营办者与商界机构和专业人士之间的配对，让有营运知识和经验的人士为社企提供顾问服务。有好几家大企业现在正为社企提供专业的支援，例如商业顾问服务、在职培训、订单及销售渠道等，还有提供如租金优惠和货品折扣优惠，支持社企创立期间的营运。政府会继续担当穿针引线的角色，协助社企改进经营。

面对金融海啸的冲击，社企跟其他企业一样，都面对艰难的经营环境。我们会密切留意社企的经营情况，会继续透过协作计划提供种子基金，为新开办的社企提供初期营运的支援。已经接受我们资助的社企，如果因为经营环境恶化以致影响原经核准收支计划的实现，民政事务总署会考虑提供额外拨款资助，协助社企强化它们持续营运的能力。

我们会继续进行推广，让市民加深对社企的认识，包括在地区举办宣传活动，营造有利于社企发展的环境。

关于李凤英议员提出政府以采购政策支持社企，我们进行了一些尝试，会根

据取得的经验作进一步探讨。一个主要的问题，是现存的社企都是较小规模，要解决它们承接政府合约中所遇到的问题和困难，同时又要确保与其他小企业公平竞争。

墟市活动

林大辉议员提到以工展会为例，多办一些平台，在地区举行一些集中销售的活动，近年在各区民政事务处及区议会配合推动下，进行了不同形式的尝试，亦都得到一些经验；例如上环的假日行人坊、湾仔的书节、深水埗的香港电脑节、维多利亚公园的 FARM 青年文化及创业广场等，都取得不同程度的成功。这些项目已经发展成为定期举办并广为人知的地区特色项目，受到市民及游客欢迎。

经验显示，需要有民间机构的推动、社区民众的支持，以及适切有效的管理，这些墟市活动才能成功。我们鼓励民间发挥创意，活跃地区经济。

废物回收

就设立商业及家居废物循环回收点，以推动二手物品交易、废物循环再用，现时市民可以利用放置在行人路旁、文康设施、郊野公园、学校等的超过 28,000 个三色分类回收桶，参与废物回收活动。政府亦提供租金相宜的短期租约用地予回收业使用，目前共有三十五幅。另有约十幅新增土地会尽快推出。政府亦会继续与回收业保持紧密联络，尽力提供适当的协助。

小贩牌照费

方刚议员建议豁免小贩牌照费一年。小贩牌照收费是以「用者自付」原则厘定的，即应收回发牌的成本。小贩牌照费自一九九八年起一直未有调整，现时政府并未能收回发牌的全部成本。政府会继续留意各界营商环境，于有需要时检讨有关收费。

至于小贩自愿退牌计划问题，当局自二〇〇二年起推出为期五年的「自愿交回牌照计划」，鼓励大牌档（正式名称为固定摊位（熟食或小食））持牌人和流动小贩自愿交回牌照，换取一笔过的特惠金，或以较优惠的租金经营公众街市及熟食中心的空置档位，又或转型为非熟食类固定摊位小贩。这是考虑到大牌档和流动小贩较容易造成环境卫生、噪音滋扰及公众通道阻塞等问题。适用于大牌档的「自愿交回牌照计划」已于二〇〇七年十一月三十日结束。适用于流动小贩的相关计划延至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为止。

主席，政府会继续听取意见，不断总结经验，完善措施，支持社企发展和活化地区经济。

主席，我谨此陈辞。

完

2009年2月4日（星期三）

香港时间18时12分